

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第五次委員會議紀錄

開會時間：96年11月28日（星期三）上午10時整

地點：行政院勞工委員會601會議室

（台北市大同區延平北路二段83號6樓）

主席：黃主任委員肇熙
出席：黃委員哲輝 莊委員爵安(請假) 李委員昭平
林委員慶郎 侯委員彩鳳(請假) 莊委員慶文
林委員秉彬 邱委員顯比 周委員麗芳
林委員盈課 廖委員蕙芳 周委員志誠
黃委員慶堂 王委員如玄 鄭委員津津(請假)
成委員之約 張委員其恆 王委員詠心
柯委員綉絹 李副主任委員瑞珠(請假)

列席：

台灣銀行 劉經理玉枝 謝研究員美玉 黃研究員欉樹
張高級襄理晴光

勞工保險局 薛副經理永芬 陳專員利中 陳領組淑芬
本 會 劉主任秘書麗茹 蔡組長長銘 游組長迺文
張組長錦榮 李組長韻清 蘇主任嘉華
盧主任瑞蘭 黃主任育民 王主任弘文
楊專門委員蕉霽 劉科長秀玲 陳科長明堂
陳科長美女 李科長秋莞 李科長志柔
陳科長雅雯 邱科長倩莉 張科長淑幸
張視察琦玲 曾專員慧觀 嚴科員筱琪
楊科員閔欽 吳科員妙虹 吳承芳

壹、主席致詞：(略)

貳、報告事項：

一、本會第四次委員會會議紀錄與決議事項辦理情形，報請公鑒。

決定：洽悉。

二、謹陳舊制勞工退休基金截至 96 年 10 月 31 日止之收支、運用概況，報請公鑒。

決定：(一)洽悉。

(二)有關點交收回資料中之股票投資個股明細部分，在兼顧委員會監督功能及避免衍生不必要疑慮之考量下，請提供三個月前之資訊供委員參考；如委員需查閱最近資料，可依相關程序查閱，並請予以保密，確切遵守利益迴避原則。

(三)有關舊制勞工退休基金收支運用報告，自下次會議起，請增列舊制勞工退休準備金之提撥及給付等相關資料。

三、謹陳新制勞工退休基金截至 96 年 10 月 31 日之運用概況及勞工退休金收支業務相關統計表，報請公鑒。

決定：(一)洽悉。

(二)請自下次會議起定期提報稽核查核情形。

參、散會